

110 學年度第 1 次代理教師甄選

國小部注意事項

一、考生共同注意事項

- (一)、8:50 開放進入校園，配合防疫措施，不開放陪考。請考生配戴口罩，出示准考證進入校園，進行體溫量測、酒精消毒並繳交健康聲明書(請自行下載列印，現場也提供紙本)。
- (二)、報到時間為 7 月 27 日(二)，請於 9:05-9:30 至考生報到處進行報到，逾時不候，視同放棄。
- (三)、請攜帶准考證、附照片之身分證明文件至報到處及各試場應試。
- (四)、配合防疫規定，報到後請至英語教室一等候(全程配戴口罩)，且室內僅提供 4 人休憩，如室內人員已達 4 人，請暫以學校提供之室外座位休息。工作人員依口試及試教準備時間約提早 5 分鐘叫號，請隨工作人員至口試試場或試教準備室進行抽籤準備。
- (五)、9:30 依口試及試教時間表開始進行口試及試教。
- (六)、時間表若有延遲情況，以試教及口試現場之碼表計時為準，請考生注意考試時間並於考生休息室或試教準備室等待，本校將有工作人員帶領至各試場應試。如因考生個人因素導致應試時間延遲，則依延遲時間來減少口試或試教的時間。
- (七)、報到區設於國小部行政辦公室，請考生從本校國小部守衛室進入，以免耽誤報到時間。

二、國小部各科之口試、試教提醒

1. 每位考生試教時間為 15 分鐘，單元自訂，全程配戴口罩。
2. 試教 14 分鐘時按 2 聲短鈴提示；15 分鐘時按 1 聲長鈴，鈴響請老師結束試教演練。
3. 試教試場內會提供課本，考生無需攜帶課本，個人參考資料與教學教具可攜帶進入試教準備室以及試教試場。
4. 試教準備室內提供之課本與試教場內相同，可於準備時間內使用，不可作記號且不得攜出。
5. 口試時間為 10 分鐘，可自備個人資料供評審委員參考，請將資料在門口交給口試試場的工作人員協助轉交口試委員。
6. 口試 9 分鐘時按 2 聲短鈴提示，10 分鐘結束時按一聲長鈴。